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

海口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国庆和党的二十大 召开期间农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农业农村局、桂林洋开发区农林水务科,局机关各科室、下属各单位:

国庆假期即将来临,党的二十大也即将召开,为切实做好农业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加强农业安全生产管理,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农业安全生产事故,确保国庆和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农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责任落实。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各科室、下属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要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底线思维,把做好农业安全监管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忌产生麻痹思想和松懈心态。要压实党政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主体责任,强化责任担当,增强忧患意识,落实监管措施,坚决遏制农业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农民群

众生命安全财产安全，确保国庆和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农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二、开展安全检查，消除事故隐患。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各科室、下属各单位要加强组织开展农业生产安全隐患排查，由局领导带队，深入农业生产一线，对渔港渔船、畜禽养殖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农村沼气、农产品加工、休闲农业、槟榔采摘防触电、农机等内容，全面排查管控安全风险、及时清除安全隐患，严厉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爲。要坚持立查立改、边查边改，做到排查整改贯穿安全生产管理全过程。要对本区域重大工程项目安排专人驻点盯守，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三、加大宣传教育，防范安全事故。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各科室、下属各单位要提高站位，勇于担当负责，要进一步加强农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防范意识，防范安全事故。如渔业方面，要禁止渔船在商船航道和锚地作业。同时，督促渔船按规定开启和使用雷达、AIS、北斗等导航避碰设备，提高防碰避险能力。要督促值班船员加强渔船航行、作业和锚泊的安全值班和瞭望工作，及早主动采取避碰措施，确保航行与作业安全。

四、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应急值守。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各科室、下属各单位要加强监测预警，密切关注重大天气变化，加强与气象、水利、海事等部门会商，及时通过广播、微信、短信、短视频等途径发布灾害预警信息，指导农民做好各项防御措施。

要强化农业应急管理，严格执行 24 小时应急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严明工作纪律，严禁擅离职守，坚决杜绝联络不通畅等现象。同时，局办公室、下属各单位要加强值班值守，扎实做好防火、消防、防盗等工作，切实维护安全稳定。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吴利同，电话：13976870460)